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卫股份”）于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议案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南卫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发来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南卫股份2021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立信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计划安排田华先生、张博文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博文先生工作调整，经立信安排，由注册会计师姜波先生接替张博文先生作为签字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工作。变更后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田华先生、姜波先生，其中田华先生为项目合伙人，姜波先生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简历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姜波先生，2009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立信执业，从2017年开始为南卫股份提供审计服务。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姜波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

要求的情形，且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因立信内部工作调整而做出，不涉及项目合伙人变更，亦不涉及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变更。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南卫股份2021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3日